

第 2790 號公告

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 (第 370 章)

(根據第 8(2) 條規定所發的公告)

工務計劃項目第 7711CL 號 (部分)

啟德發展計劃——

前跑道南面發展項目的基礎設施工程第二期

現公布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(運輸)，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》(第 370 章) 第 3(3) 條所授權力，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。施工區界限載於圖則第 60022408/S2/1.1 至 60022408/S2/1.3 號 (下稱「該等圖則」)，並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等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- (i) 興建長約 1 700 米以雙程雙線為主的分隔區域幹道 (包括 D3A 和 D4A 路及啟德橋部份路段以及相關行人路)；
- (ii) 興建總長約 590 米的雙線不分隔通道 (包括 L12a、L12b、L12c、L13a、L13b 及 L14 路與行車隧道以及相關行人路)；
- (iii) 興建長約 410 米的行人路，連接第 (i) 及 (ii) 項的擬建相關行人路；
- (iv) 在 D3A 和 D4A 路上興建長約 1 400 米的園景平台結構與項目 (v) 的隔音屏障結合 (有待詳細設計)；
- (v) 沿著 D3A 及 D4A 路興建總長約 1 100 米隔音屏障、垂直隔音屏障與園景平台結構結合及預留行人過路處，以及懸吊垂直隔音屏障與園景平台結構結合 (有待詳細設計)；
- (vi) 興建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行人過路處和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v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車道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人路、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或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vi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車道、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行人過路處或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ix)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，並改建為行車道；
- (x) 永久封閉及拆卸現有行車道、行人路、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和行人過路處的部分路段；
- (xi) 暫時封閉及重建現有行車道、行人路和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的部分路段；以及
- (xii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建造車輛出入通道、排水管及排水口，以及進行水務、渠務、公用設施、升降機、樓梯和環境美化工程。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等圖則及計劃，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：

辦事處地址	開放時間 (公眾假期除外)
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晚上 7 時
九龍紅磡庇利街 42 號 九龍城政府合署低層地下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九龍觀塘觀塘道 398 號 嘉域大廈地下 觀塘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2 樓 201 室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以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九龍上海街 250 號 油麻地停車場大廈 10 樓 九龍東區及九龍西區地政處	

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，可聯絡九龍尖沙咀麼地道 68 號帝國中心 7 樓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，亦可致電 2301 1486 提出。

任何人士擬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況，最遲於 2014 年 7 月 15 日送達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2 樓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事處。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，方便聯絡。

2014 年 5 月 5 日

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(運輸) 黎以德